河南省电子信息产业集群产业升级改造项目（地块四）工程总承包C8#-C13#、C15#及厂区消防工程专业分包询比采购公告

一、询比采购条件

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河南迪丰瑞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就河南省电子信息产业集群产业升级改造项目（地块四）工程总承包C8#-C13#、C15#及厂区消防工程专业分包进行询比采购，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二、项目基本情况

2.1 项目名称：河南省电子信息产业集群产业升级改造项目（地块四）工程总承包C8#-C13#、C15#及厂区消防工程专业分包

2.2 项目编号：M4101000065100162O9N

2.3 项目概况：河南省电子信息产业集群产业升级改造项目（地块四）消防工程位于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锦江路北侧、淇园路东侧，建设C8#-C13#、C15#及厂区外网的消防工程。

2.4 采购范围：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

2.5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6 项目金额：200.903148万元

2.7 工期：随工程进度

2.8 项目地点：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锦江路北侧、淇园路东侧

2.9 质量要求：合格

2.10 标段划分：本项目为一个标段

三、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120 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并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除外）。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与本项目相匹配的履约能力（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4 财务要求：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5 信誉要求：

3.5.1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近三年（2023年1月1日）以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5.2企业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企业单位负责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电子注册与采购文件的获取

4.1本询比项目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www.zybtp.com）进行全电子化询比采购。

4.2 有意参加本项目询比采购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需先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进行电子注册、经验证合格并办理CA数字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手续后，方能参与电子投标活动。

4.3 满足本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申请人，请于2026年11月20日至2026年11月25日（北京时间）前登录中原招采网进行电子报名。

4.4供应商报名成功后请使用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答疑、补遗等有关资料。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中原采购交易平台上关于本项目相关修改或补充内容，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原采购交易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投标失败的，后果自负。

4.5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注：供应商需登录平台账号将标书费支付凭证上传至“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经采购代理机构审核通过后方可下载询比文件。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

5.2开标/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11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中原招采网电子开标大厅（鹤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兴鹤大街与南海路交叉口西南角百汇大厦10层）。

5.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及澄清活动，进入响应文件解密环节后30分钟内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视同放弃投标，未签到、未解

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招采购代理机构将退回其电子投标文件。

5.4 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供应商可在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所要求提供的证件、证明等，响应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5 逾期提交的或者未提交指定载体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7.1 采购人：河南迪丰瑞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秦先生

联系电话：0392-6801618

7.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7796816088

7.3 监督部门：迪丰瑞源监督部

联系人：段先生

监督电话：0392-6801618

采购人：河南迪丰瑞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

2026 年 11 月 20 日